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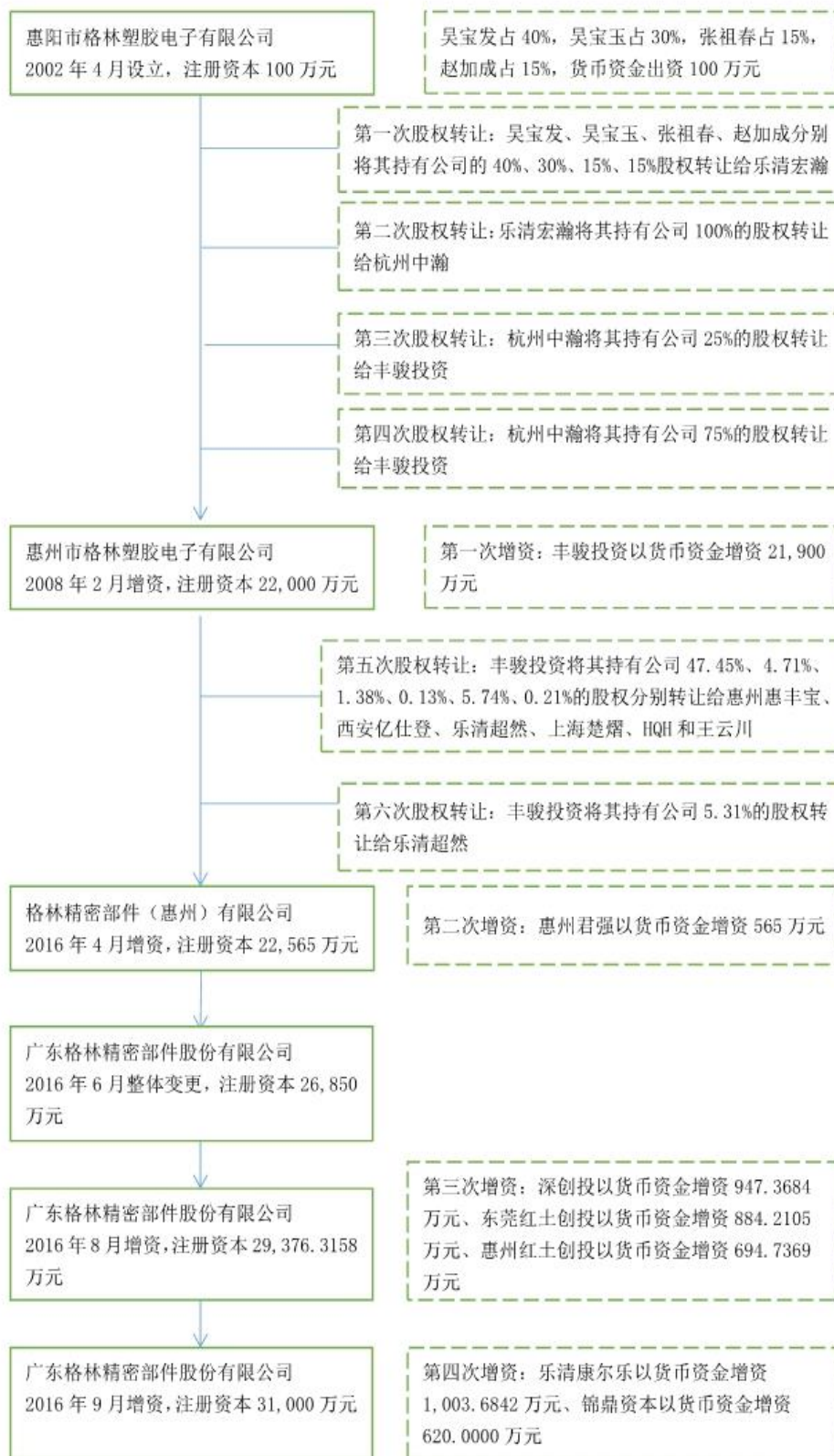
本确认意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确认意见、确认意见	指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格林精密、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公司	指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惠阳格林	指	惠阳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用名
惠州格林	指	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用名
格林有限	指	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用名
乐清宏瀚	指	乐清市宏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杭州中瀚	指	杭州中瀚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丰骏投资	指	PACIFIC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丰骏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惠州惠丰宝	指	惠州市惠丰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乐清超然	指	乐清市超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西安亿仕登	指	西安亿仕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股东
上海楚熠	指	上海楚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HQH	指	HQH VENTURES LIMITED，本公司股东
惠州君强	指	惠州市君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惠州红土创投	指	惠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东莞红土创投	指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乐清康尔乐	指	乐清康尔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锦鼎资本	指	锦鼎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确认意见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公司是以发起设立方式于2016年6月27日由格林有限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惠阳格林为2002年4月29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4月30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惠州格林；2010年3月9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格林有限。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曾进行了6次股权转让、2次增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曾进行了2次增资。具体说明和确认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一）2002年4月，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

2002年3月20日，吴宝发、吴宝玉、张祖春、赵加成签署《惠阳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惠阳格林，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由吴宝发、吴宝玉、张祖春、赵加成各以货币出资40万元、30万元、15万元、15万元。

2002年4月24日，惠州荣德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惠荣师验字[2002]056号），经验证，截至2002年4月23日，惠阳格林（筹）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1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2年4月29日，惠阳格林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3212020910），注册资本100万元。

惠阳格林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宝发	40.00	40.00%
2	吴宝玉	30.00	30.00%
3	张祖春	15.00	15.00%
4	赵加成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2004年4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惠州格林

2004年4月15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惠阳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004年4月30日，惠州格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3002004811）。

（三）2006年9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8月29日，惠州格林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吴宝发、吴宝玉、张祖春、赵加成分别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权以0元价格转让给乐清宏瀚。同日，吴宝发、吴宝玉、张祖春、赵加成和乐清宏瀚就该等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6年9月4日，惠州格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注册号 4413002004811）。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州格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乐清宏瀚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乐清宏瀚已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工商注销。

（四）2006 年 9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9 月 5 日，惠州格林股东作出决定，同意乐清宏瀚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权以 100 万元转让给杭州中瀚。同日，乐清宏瀚和杭州中瀚就该等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6 年 9 月 7 日，惠州格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3002004811）。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州格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中瀚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杭州中瀚已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工商注销。

（五）2007 年 3 月，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2 月 5 日，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清产核资的专项审计报告》（惠正会专审字（2006）第 167 号），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惠州格林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92,892,561.53 元、负债总额为 80,460,039.51 元、所有者权益为 12,432,522.02 元。

2006 年 12 月 5 日，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惠正会评咨字（2006）第 051 号），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惠州格林经评定估算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92,448,222.13 元、负债总额为 80,460,039.51 元、净资产为 11,988,182.62 元。

2006 年 12 月 8 日，惠州格林股东作出决定，同意杭州中瀚将其拥有公司 25% 的股权以人民币 2,997,045.66 元转让给丰骏投资，企业依法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同日，杭州中瀚和丰骏投资就该等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

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06年12月15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外资并购设立合资企业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6]1107号），同意丰骏投资并购惠州格林25%的股权，杭州中瀚将其在惠州格林100%股权中的25%以评估价2,997,045.66元转让至丰骏投资；同意合资各方于2006年12月签订的公司合同、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股权并购后，内资企业变更为合资企业。

2006年12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粤合资证字[2006]0089号）。

2006年12月22日，惠州市工商局出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惠核变通外字[2006]第0600520342号），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23日，惠州格林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粤惠总字第006463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州格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中瀚	75.00	75.00%
2	丰骏投资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六）2008年2月，公司第一次增资、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1日，惠州格林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1）杭州中瀚以人民币75万元的价格向丰骏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75%的股权，变更后丰骏投资将持有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2）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2,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21,900万元由丰骏投资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

2007年12月2日，杭州中瀚与丰骏投资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关于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2月6日，惠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企业类型及增加投资的批复》（惠外经贸资审字[2007]541号），同意（1）杭州中瀚将其持有的公司7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丰骏投资。公司由中

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外资企业。（2）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2,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的 21,900 万元人民币由丰骏投资以等值的外汇投入。

2007 年 12 月 6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惠外资证字[2007]0325 号）。

2008 年 1 月 30 日，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惠正会验字（2008）第 040 号），截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惠州格林已收到丰骏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欧元 20,543,089.01 元，折合为人民币 219,000,000 元，均为货币资金变更后，惠州格林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2,000 万元；。

2008 年 2 月 2 日，惠州格林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300400014175）。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惠州格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丰骏投资	22,000.00	100.00%
合计		22,000.00	100.00%

（七）2010 年 3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格林有限

2010 年 2 月 20 日，惠州格林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惠州格林变更为格林有限。同日，丰骏投资签署了惠州格林《补充章程》。

2010 年 2 月 23 日，惠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惠州市格林塑胶电子有限公司补充章程的批复》（惠外经贸资审字[2010]070 号），同意惠州格林名称变更为格林有限。

2010 年 2 月 24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惠外资证字[2007]0325 号）。

2010 年 3 月 9 日，格林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300400014175）。

（八）2016 年 3 月，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8 日，格林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丰骏投资将其持有公司 100% 股权中的 47.45% 转让给惠州惠丰宝、将 4.71% 的股权转让给西安亿仕登；将 1.38% 的股权转让给乐清超然、将 0.13%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楚熠、将 5.74% 的

股权转让给 HQH、将 0.21% 的股权转让给王云川，转让对价均为 0 元，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同日，格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前述事项。同日，格林有限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丰骏投资与惠州惠丰宝、西安亿仕登、乐清超然、上海楚熠、王云川、HQH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关于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丰骏投资与惠州惠丰宝、西安亿仕登、乐清超然、上海楚熠、王云川、HQH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合同》。

2016 年 3 月 11 日，惠州市商务局出具《关于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惠商务资字 [2016]44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2.2 亿元人民币；股权变更后，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16 年 3 月 14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惠合资证字[2016]0003 号）。

2016 年 3 月 18 日，格林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8561402H）。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格林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惠州惠丰宝	10,439.00	47.45%
2	丰骏投资	8,883.60	40.38%
3	HQH	1,262.80	5.74%
4	西安亿仕登	1,036.20	4.71%
5	乐清超然	303.60	1.38%
6	王云川	46.20	0.21%
7	上海楚熠	28.60	0.13%
合计		22,000.00	100.00%

（九）2016 年 4 月，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5 日，格林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丰骏投资将其所持公司 5.31% 的股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乐清超然，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现有的人民币 2.2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2.2565 亿元，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65 万元由惠州君强以人民币 1,300 万元认购；增资后，格林有限注

册资本变更为 2.2565 亿元。同日，格林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与增资事宜通过了股东会决议；丰骏投资与乐清超然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关于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丰骏投资、惠州惠丰宝、西安亿仕登、乐清超然、上海楚熠、王云川、HQH 与惠州君强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合同》；格林有限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4 月 14 日，惠州市商务局出具《关于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的批复》（惠商务资字 [2016]60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行为；股权变更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65 亿元人民币。

2016 年 4 月 15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惠合资证字[2016]0003 号）。

2016 年 4 月 18 日，格林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8561402H）。

2016 年 5 月 4 日，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深验（2016）13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格林有限已收到惠州君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65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350,000.00 元，出资者以货币出资 13,000,000.00 元；格林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2,565 万元、实收资本 22,56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格林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惠州惠丰宝	10,439.00	46.26%
2	丰骏投资	7,715.40	34.19%
3	乐清超然	1,471.80	6.52%
4	HQH	1,262.80	5.60%
5	西安亿仕登	1,036.20	4.59%
6	惠州君强	565.00	2.50%
7	王云川	46.20	0.21%
8	上海楚熠	28.60	0.13%
合计		22,565.00	100.00%

（十）2016年6月，公司以发起方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

2016年6月27日，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格林有限整体变更为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2016年5月2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审计报告》（天健深审[2016]715号），截至2016年4月30日，格林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479,745,097.24元。

2016年5月21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羊城评字[2016]第VHMPC0196号），以2016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格林有限经评估净资产为50,354.03万元。

2016年5月22日，格林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以截至2016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479,745,097.24元折为26,85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金，由各发起人按照其各自在格林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同日，格林有限全体投资人作出决议，同意前述事项。

2016年5月28日，格林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对上述整体变更方案、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等事项进行约定。

2016年6月6日，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格林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479,745,097.24元折为26,85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211,245,097.24元计入资本公积金，由各发起人按照其各自在格林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

2016年6月13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94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6月6日，公司将已收到全体投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479,745,097.24元折为实收资本268,500,000.00元（股份268,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资本公积211,245,097.24元。

2016年6月21日，广东省商务出具《关于合资企业格林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粤商务资字[2016]202号），同意格林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

限公司，转制后公司总股本 26,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 26,85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2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外资证字[2016]0044 号）。

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8561402H），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26,850.00 万元。

股份公司设立时，格林精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惠州惠丰宝	12,421.3228	46.26%
2	丰骏投资	9,180.5225	34.19%
3	乐清超然	1,751.2887	6.52%
4	HQH	1,502.6005	5.60%
5	西安亿仕登	1,232.9701	4.59%
6	惠州君强	672.2912	2.50%
7	王云川	54.9732	0.21%
8	上海楚熠	34.0310	0.13%
合计		26,850.0000	100.00%

（十一）2016 年 8 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7 月 15 日，格林精密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现有的人民币 26,85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9,376.3158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 2,526.3158 万元由公司新股东深创投、东莞红土创投和惠州红土创投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 947.3684 万元、884.2105 万元和 694.7369 万元。同日，格林精密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7 月 16 日，本次增资 3 方、格林精密原全体 8 名股东、格林精密创始股东（吴宝发、吴宝玉、张祖春、赵加成）、格林精密共同签署《关于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就上述增资事宜进行约定。

2016 年 8 月 12 日，广东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粤商务资字 [2016]287 号），同意公司增加股份 2,526.3158 万股，其中：深创投以 3,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 947.3684 万股、

东莞红土创投以 2,800 万元人民币认购 884.2105 万股、惠州红土创投以 2,200 万元人民币认购 694.7369 万股；公司股本总额由 26,850 万股增至 29,376.3158 万股，注册资本由 26,850 万元人民币增至 29,376.3158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8 月 16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6]0015 号）。

2016 年 8 月 22 日，格林精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8561402H）。

2016 年 8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14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8 月 24 日，格林精密已收到深创投、东莞红土创投和惠州红土创投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5,263,15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4,736,842.00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93,763,158.00 元、实收资本 293,763,158.00 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格林精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惠州惠丰宝	12,421.3228	42.28%
2	丰骏投资	9,180.5225	31.25%
3	乐清超然	1,751.2887	5.96%
4	HQH	1,502.6005	5.12%
5	西安亿仕登	1,232.9701	4.20%
6	深创投	947.3684	3.22%
7	东莞红土创投	884.2105	3.01%
8	惠州红土创投	694.7369	2.36%
9	惠州君强	672.2912	2.29%
10	王云川	54.9732	0.19%
11	上海楚熠	34.0310	0.12%
合计		29,376.3158	100.00%

（十二）2016 年 9 月，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10 日，格林精密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现有的人民币 29,376.3158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1,000 万元，股本总额增至 31,000 万股，新增的 1,623.6842 万股由乐清康尔乐以 3,400 万元认购 1,003.6842 万股、锦鼎资

本以 2,100.262214 万元认购 620 万股。同日，格林精密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格林精密与乐清康尔乐、锦鼎资本签署《关于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事宜进行约定。

2016 年 9 月 23 日，广东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粤商务资字 [2016]341 号），同意公司增加股份 1,623.6842 万股，其中：乐清康尔乐以 3,400 万元人民币认购 1,003.6842 万股、锦鼎资本以 2,100.262214 万元人民币认购 620 万股；公司股本总额由 29,376.3158 万股增至 31,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29,376.3158 万元人民币增至 31,000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9 月 23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6]0015 号）。

2016 年 9 月 26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34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格林精密已收到公司新股东乐清康尔乐和锦鼎资本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6,236,84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8,765,780.14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0,000,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10,000,000.00 元。

2016 年 9 月 26 日，格林精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8561402H）。

本次增资完成后，格林精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惠州惠丰宝	12,421.3228	40.0688%
2	丰骏投资	9,180.5225	29.6146%
3	乐清超然	1,751.2887	5.6493%
4	HQH	1,502.6005	4.8471%
5	西安亿仕登	1,232.9701	3.9773%
6	乐清康尔乐	1,003.6842	3.2377%
7	深创投	947.3684	3.0560%
8	东莞红土创投	884.2105	2.8523%
9	惠州红土创投	694.7369	2.2411%
10	惠州君强	672.2912	2.1687%
11	锦鼎资本	620.0000	2.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2	王云川	54.9732	0.1773%
13	上海楚熠	34.0310	0.1098%
合计		31,000.0000	100.0000%

本次变更完成后，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股东及股权结构未发生任何变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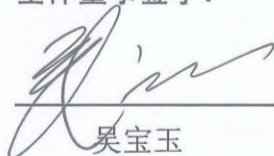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说明所涉及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

公司曾间接在境外挂牌、摘牌及股东回归、境外架构拆除等事项的简要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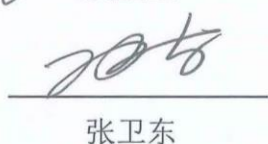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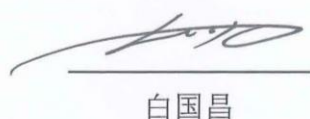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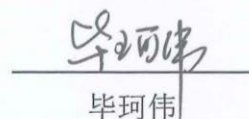

吴宝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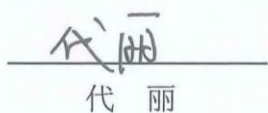

吴宝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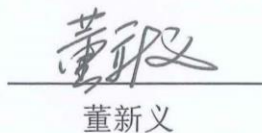

金耀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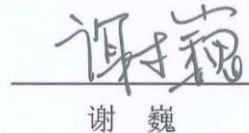

张卫东


白国昌


毕珂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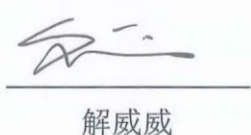

代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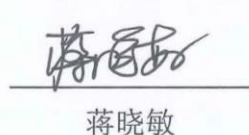

董新义


谢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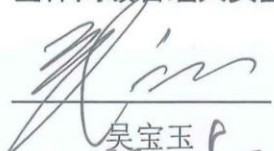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张祖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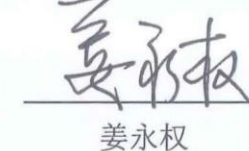

解威威


蒋晓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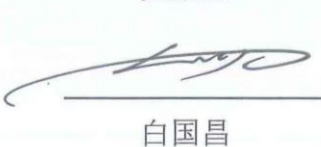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宝玉


吴宗圣


姜永权


金耀青


白国昌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